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婦女在農業生產中的角色：花卉與蔬菜農之比較研究

計畫編號： NSC 86-2412-H002-012

計畫期限： 85 年 8 月 1 日至 86 年 10 月 31 日

主持人： 劉清榕

協同主持人：杜素豪、蘇雅惠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系

中文摘要

農場婦女在農家中如一般的婦女，在家務之外，同樣面臨著雙重甚或過重的工作負擔。然而，在當前市場經濟導向、追求資本累積、與父權農場制度下，負起大幅的農場工作的農家婦女對農業生產的貢獻難以在官方的統計資料、農業推廣教育策略與農業發展政策規劃中被定位。雖然國內的女性意識逐漸抬頭（尤其是在都市地區），基於以上的理由，農家婦女在農業經營上的定位則仍難以明確化。為了能解決此種困難，進而了解她們營農的實際問題與需求，吾人需對婦女在農業生產中之勞力的投入作更廣泛的界定。

本研究希望藉由綜合各學理對農業生產中兩性角色的探討，重新建構所謂農場勞動力（Farm Labor）的概念。從批判個體經濟及政治經濟學理論觀點在農業勞動力上偏差的概念性定義，到父權意識型態及家庭生計觀點對婦女角色的限制，本研究以新女性主義的觀點，發展一整合性架構，希望深入的探討在家庭式農場中婦女參與農業生產的實質角色。此一研究對農場工作做一廣義的界定詳實記載農家婦女參予農務工作的情形，並比較花卉農與蔬菜農之間的差異。除了澄清並突顯農業女性勞動力之重要性，也將了解影響農家婦女參與農場工作的相關的個人、家庭及社會文化層面等因素。

承接上一年度蔬菜農家婦女之研究，本研究目的除了了解花卉農婦之參與程度外，並與蔬菜農婦做一比較研究。期望從此一加強性的比較研究結果，能呼籲決策當局重視婦女參與農業生產之重要性；推廣教育當局重視能啟發農家婦女之農場管理的農業推廣教育策略；臺灣鄉村社會學界提昇對兩性議題的關注；更重要的，能突破過去傳統的規範工作角色，提昇農家婦女的女性意識及地位。

關鍵字：農場勞力，農家農場勞力過程，農場工作兩性分工，工作分工模式。

英文摘要

WOMEN IN FARM PRODUCTION: A COMPARISON STUDY OF FLOWER AND VEGETABLE GROWERS

ABSTRACT

Farm women, as women in urban areas, confront with double or over workload in reproduction and production spheres. In the current market, capital accumulation and patriarchal farming system, their actual contributions to agriculture is seldom visualized by public census data, agricultural extension service, and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and planning.

In order to avoid the obscurity, this study attempt to investigate women's work status in family based agricultural labor process from a much feminist perspective based on the critique of the biased conceptualization of farm labor in micro-economy and political economy perspectives and the suppression imposed on women in patriarchal and family survival strategy perspectives. This study aims to apply a broad concept of farm labor to document women's participation in flower growing; to compare women's work participation between flower and vegetable growers; and to analyze correlates of their participation at three levels -- individual, family, and social cultural levels.

Based on the previous research on women in vegetable farming, this study is constructed as a subsequent research which focuses on flower growers; further to carry a comparison study of vegetable and flower growers. It is expected that this comparison study would provoke policy makers to be concerned about women's substantial contributions to agriculture; to provide agricultural extension agency the well base to design appropriate programs concerning farm women; to draw Taiwanese rural sociologists' attention to the research on gender issues in agricultural activities; and more importantly to promote women's consciousness of gender roles and status in farm families.

KEY WORDS: Farm Labor, Family Farm Labor Process, Gender Division of Farm Labor, Work Pattern.

壹、研究緣起

根據過去的實證研究，婦女勞動力之運用與農場經營效率有著密切的正相關（林瑞碧 1979；華嚴 1979；陳麗娟 1984；李朝賢 1988；孫智嫻 1991）；農業生產的女性化是維繫農家生活福利及農場延續的重要策略之一（Pfeffer 1989；羅明哲 1990a，1990b；鄭宜仲 1992；Blekesaune et al. 1993）。然而，在這種策略下，婦女在農業生產勞力過程中往往被視為補貼農家消費的角色而非賺取利潤的投資者。她們對農業生產實質的貢獻往往被各界所忽略，其原因可分述如下。首先，父權的農場制度下，農家婦女只能被視為是男性勞力的理所當然的幫傭者（Bourque and Warren 1981；Beneria 1985；Saul 1989）。

其次，在市場經濟的意識型態的主導下，只有有酬勞的工人或農場場主才能在農業生產活動中被認定。婦女勞動力投入農業產銷之重要性自然無法在官方的農業勞動力統計資料中突顯（Elbert 1982；李朝賢 1988；賴爾柔 1991；人力資源統計月報 1995）。

第三，由於長久以來農事與家政推廣教育內容的區隔，農事推廣教育以服務男性的農業生產者為主；而家政推廣教育則著重在提昇家庭生活的品質管理（Sachs 1983；Saito and Spurling 1993）。相形之下，參與許多農場工作的婦女，常常缺少機會參與農事推廣的相關教育活動。這種源自於傳統兩性分工的推廣教育哲學不僅無法解釋許多現代農家婦女從事農場工作之事實，更貶低了婦女勞動力素質培訓的重要性（蘇雅惠 1985）。最後，在農業商業化的政策主流裡，許多與鄉村發展的規劃方案也少考慮到婦女也有尋求農業生產相關資訊情報、信用服務、與農場資源的需要及權利，因此往往無法有效的提供她們適當服務管道（Gasson 1988；Stratigaki 1988）。

第四，由於生產技術的差異，不同的產業中婦女的生產勞動力之投入無論在農事操作內容的質或量上都有所不同。繼上一年度廣泛研究從事蔬菜專業生產的農家婦女之後，本研究仍選擇以勞力集約且需要高比例之女性勞力投入的花卉生產者為對象（Boserup 1970；黃傳欽 1995:29）。其目的是，不僅從花卉生產的農家中詳實的記載與分析婦女參與農場工作的參與模式與程度；並做蔬菜與花卉產業之比較研究。希望能從此一比較研究，充分証實革新農場勞動力之概念的重要性。

貳、研究目的

本研究擬達到下列的目的：

- 一、記錄花卉農場工作在量、類型及分工，用以分析花卉農家婦女對農業生產的實質貢獻與其農事參與的工作模式（花卉農業生產從投入至產出，直接或間接有相關的所有活動）。
- 二、參照上一年度對蔬菜農家婦女的研究，比較花卉及蔬菜農家婦女在所謂廣義的農場工作質與量上的差異情形。

三、期望本比較研究之發現，能突破過去對農家兩性工作角色上傳統而規範性的界定，提昇農場婦女在農家中之地位。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資料蒐集的步骤及方法如下：

一、搜集台灣花卉生產區之相關資料及決定花卉生產類別為研究對象：

向農委會及農林廳索取有關花卉專業生產概況的資料、向區農業改良場或相關單位請教並索取有關詳載花卉生產及管理的知識及技術，以及向各生產區所屬的鄉鎮農會索取花卉產銷班資料。

由各種資訊，獲知全省花卉生產有五類：切花、球根、種籽、苗圃及盆花（臺灣省政府農林廳，1995：140-143）。其中，以切花類為最大宗（林雨森、鄭義雄 1990：68；林振芳，1994：44），種植面積最大，約占花卉總種植面積之 52%（臺灣省農林廳，1995：140），而且，在切花生產及收成過程中，工作項目繁多且勞力的需求相當高，因此，本文選擇生產切花的農家婦女為研究對象。

二、抽樣問卷訪問調查：

（一）試查

實地參觀及訪談數個切花產銷班之後，根據訪談的結果設計問卷，並選定一個切花生產量最多的彰化縣田尾鄉的農家婦女作試查，並於試查之後，修正問卷內容。

（二）樣本來源

1. 母群體：

本研究之調查對象以全省鄉鎮農會主辦之切花類花卉產銷班員的妻子為主。根據農林廳所提供民國 84 年度設置花卉生產區之地點別、班別等統計資料表，全省約有 380 個花卉產銷班，分佈於 19 個縣市及 155 個鄉鎮；若每一產銷班以 15 人計算，則 $15 \text{ 人} \times 380 \text{ (班)} \times 52\% = 2964$ 為切花類農戶的母群體。

2. 樣本：

根據抽樣理論，在考慮抽樣誤差（信賴區間等於 .95）、樣本合理性之誤差、以及面對面的個別訪問回收率等之誤差之下，計算出來的膨脹樣本數為 350。依據這個膨脹樣本數，本研究正式回收的有效樣本數為 313，達到 89.4% 的回收率。本研究回收的樣本數分佈在台中縣后里鄉、彰化縣田尾鄉、永靖鄉、北斗鎮、田中鎮、南投縣埔里與草屯鎮、嘉義市以及雲林縣的林內鄉。

肆、結果與討論

根據前面所述的研究目的，本研究主要是在比較蔬菜和花卉兩種產業的農家務農婦女在農場工作參與的情形以及參與的模式差異程度。這兩種婦女的資料來自去年度研究計畫所得的蔬菜農家婦女以及本年度計畫所收集的花卉農家婦女。

表三與表四的資料顯示蔬菜農婦與花卉農婦在農場各工作項目的參與模式非常相近。我們可以延用上年度對蔬菜農婦工作參與的研究結果，共區分為四大類的工作參與模式(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管理性的工作項目，非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以及機械性的工作項目)。此四大類工作項目說明如下：

首先，蔬菜農家婦女多半所貢獻的耗時且耗力的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採收、準備點心、洗菜及整理蔬菜、除草中耕、鋪稻草或紗網、澆水、監督其他家人在農場上的工作、移植或播種、以及苗期澆水管理)，同樣的，也是花卉農家婦女們通常投入其勞力較多的且屬於無法用機械代替人工操作來完成的工作。在這些勞力密集型的各項工作上，我們發現花卉農家婦女與先生共同完成的比例比蔬菜農家婦女高出約有 6 至 26 個百分點不等(表三與表四)。其中，尤其是以採收後的產品加工方面的工作項目、移植及播種(插穗育苗)在兩樣本中有較顯著的差異(約 23%到 26%)。至於這些工作項目中，除了播種(插穗育苗)與苗期澆水管理外，以幾乎完全由農家婦女完成的比例來說，花卉婦女所顯示的比例均低於蔬菜婦，其中尤其是在採收，準備點心，洗菜(花卉包裝)，以及中耕除草這四項上低約 10 個百分點。

而就婦女是否參與這類勞力密集的生產性的工作項目來講(表三或表四中兩個百分比的總合)，採收，準備點心，洗菜包裝花卉，鋪稻草等四項工作上兩類婦女之間的總參與比例沒有多大的差異之。在除草工作的總參與率來講，花卉婦女明顯低於蔬菜婦女。除此之外，花卉婦女在其它多數的工作項目上的總參與比例均比蔬菜婦女為高。

其次，與蔬菜農家一樣，花卉婦女最不會去參與的是那些機械性的工作(如：購買農機械及農場設備、農機具的存放與整理、購買農機零件、及農機具的維修與檢查)，且通常是由先生獨自處理(除了農機具的存放與整理外，都約 90% 左右)。

第三，花卉婦女比蔬菜婦女更會與先生共同完成非勞力密集且非機械性的生產工作項目(多約 2%到 16%不等)。其中以施基肥，施追肥，搭建網室以及作畦等項目的差異最大(高出 10%以上)。相對的，在這些工作上，幾乎完全由花卉婦女完成的比例低於幾乎完全由蔬菜婦女完成的比例(1%到 6%不等)。但是，若從婦女在此類的農場工作上的總參與率來看，除了差異大的工作項目，也就是施追肥，施基肥，搭建網室以及作畦之外，在其餘的工作項目上參與率均無明顯的差別。

最後，表三與表四顯示，花卉婦女在農場經營管理方面的工作中的辦理農場

瑣碎的雜務差事、農場記帳、支付農場運作有關的支出、探詢農產價格、規劃農產品之栽培、收集農業相關資訊、以及規劃栽培農產品的種類等項目上與先生共同完成的比例比蔬菜婦女高(4%到14%不等)。其中，尤其是在辦理農場瑣碎的雜務差事、農場記帳、探詢農產價格等工作方面，花卉農婦比蔬菜農婦較易於獨立去完成(差異在8%到10%左右)。無庸至疑的，花卉婦女在這些項目上的總參與率遠高於蔬菜婦女(9%到22%)。至於剩下的屬於運輸產品與採買栽培材料等工作的總參與率來說，花卉婦女均低於蔬菜婦女(低約5%到11%左右)。

關於農場記帳與規劃等工作上兩群婦女參與率上的差異，我們可以從比較兩群婦女在年齡，教育程度，父權態度，自我角色認同以及農業專業訓練的參與率來了解個中的原因。從表一與表二的比較，我們發現花卉婦女的平均年齡較蔬菜婦女少五歲；在教育程度上多了約三年，亦即約國中肄業的程度；農事專業訓練的參與率稍高；在父權態度上較偏女性主義傾向；較認同自己與先生在農場上是完全的農業伙伴。這些個人背景特性正好表示花卉婦女應該屬於較有自主性、較現代化、也較有能力接受新知識與資訊的一群農業經營者。這種特性正是現階段的臺灣為了提昇農業生產品質所極需的。

伍、計劃成果自評

本研究顯示在兩性分工上，花卉農家中夫婦共同完成勞力密集的生產工作的比例遠高於蔬菜農家；且在多半的這類工作項目中，花卉婦女的總參與比例都高於蔬菜婦女。屬於規劃，計帳相關的管理性工作上，花卉婦女的參與率明顯的比蔬菜婦女為高。

以上的結果顯示花卉婦女在花卉生產工作上比起蔬菜婦女來說，不僅較勞力(在勞力密集工作上)也較勞心(在農場管理的工作上)。在勞力方面，本研究更証實婦女在花卉生產工作上的貢獻著實不容吾人忽視。最需引起我們注意的是花卉婦女投入屬會計或生產規劃相關的項目上的貢獻比蔬菜婦女增加許多。這正證實一項事實，就是，在農業商業化的主流裡，我們需要多注意到那些參與商品化如切花花卉生產行列的婦女，她們應有尋求高農業技術，農業生產相關資訊情報，農場記帳，與農場規劃等方面之諮詢，教育訓練，資訊及取得管道。

以上這個啟示經由比較兩種無論是商業化程度，農業技術科技程度，或是產品特質上有所差別的農產品生產過程中之兩性分工模式與婦女的參與率，更突顯協助提昇花卉婦女其農場生產及管理能力的的重要性。重視這個重要性是政策制訂者，學界，成人教育工作者以及農家婦女本身都要引以為責無旁貸的己任。本研究的貢獻即在能夠呼籲並引起大家的關注與了解，進而繼續地共同為這些婦女聲援。

陸、附表

表一：蔬菜農家結構及個人特徵			
	平均數	標準差	樣本總數
蔬菜農場操作之總面積（公頃）	.899	.836	303
蔬菜農場淨收入(萬元新臺幣)	20	21.85	295
年齡	49.8	10.4	303
教育程度(年數)	3.77	3.53	303
農事經驗(年數)	32.8	13.7	303
農事訓練及講習之參與(分數)	.67	1.05	303
父權態度(分數)	2.6	.365	303
	百分比		樣本總數
自我的角色認同：			303
1、家庭主婦	17.2		
2、農場助手	53.1		
3、農場業務管理	5.6		
4、完全的農業伙伴	18.2		
5、獨立的農業生產者	5.9		
丈夫農場外就業	12.9		303
太太農場外就業	5.0		303

表二：花卉農家結構及個人特徵			
	平均數	標準差	樣本總數
花卉農場操作之總面積（公頃）	1.063	.985	311
花卉農場淨收入(萬元新臺幣)	34	2.81	313
年齡	44.47	11.06	313
教育程度(年數)	7.21	.24	313
農事經驗(年數)	22.10	15.24	312
農事訓練及講習之參與(分數)	1.402	.044	312
父權態度(分數)	2.43	.019	313
	百分比		樣本總數
自我的角色認同：			313
1、家庭主婦	21.1		
2、農場助手	40.3		
3、農場業務管理	5.4		
4、完全的農業伙伴	31.0		
5、獨立的農業生產者	2.2		
丈夫農場外就業	12.5		313
自己農場外就業	6.1		313

表三:婦女在各項蔬菜農場工作上的參與情形			
	與先生共同完成 多半由太太完成 各樣本總數		
一、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	(%)	(%)	(N)
(1) 採收	70.4	24.6	303
(2) 準備點心	2.7	81.8	187
(3) 洗菜 (整理)	56.3	25.5	279
(4) 除草或中耕	46.4	33.1	302
(5) 鋪稻草或紗網	51.3	14.1	199
(6) 澆水	48.2	17.1	299
(7) 監督其他家人在農場上的工作	39.8	20.4	98
(8) 移植	47.5	10.8	265
(9) 苗期澆水管理	41.4	9.4	297
(10) 播種	35.2	12.6	301
(11) 監督僱工在農場上的工作	26.9	14.4	104
二、管理性的工作項目：			
(12) 農場其他雜務或差事 (如：存放款、繳貸款等)	26.6	17.0	282
(13) 支付農場的開銷	22.7	16.0	300
(14) 農場記帳	15.6	23.0	135
(15) 探詢菜價	28.5	9.1	242
(16) 規畫栽培蔬菜的種類	24.2	6.7	302
(17) 運蔬菜至當地市場販賣	22.0	7.9	191
(18) 收集生產相關的資訊(如:新品種、 技術、政策、貸款...等)	15.5	8.0	239
(19) 運蔬菜到集貨場	16.8	6.6	274
(20) 肥料之購買	8.9	9.6	303
(21) 種子之購買	8.3	10.2	303
(22) 農藥之購買	8.6	8.7	301
三、非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			
(23) 施追肥(或噴灑液肥)	31.0	9.2	303
(24) 施基肥	28.7	11.2	303
(25) 育苗材料之準備	19.9	10.3	281
(26) 畦溝噴灑殺草劑	19.2	6.0	291
(27) 作畦	19.9	5.0	276
(28) 搭建網室	19.5	3.6	113
(29) 噴農藥防治病蟲害	15.5	7.0	303
(30) 整修網室	17.5	3.5	114
(31) 駕駛小貨車等作搬運工作	11.3	4.3	275
(32) 田間整地(操作耕耘機、或曳引機)	7.3	5.9	260
四、機械性的工作項目：			
(33) 購買農機械及農場設備	7.6	2.8	288
(34) 農機具的存放與整理	5.1	4.1	294
(35) 購買農機零件	4.8	3.8	291
(36) 農機具零件的維修	1.4	2.8	292
(37) 農機具的主要機件檢查	1.0	2.7	294

表四：婦女在各項花卉農場工作上的參與情形

	與先生共同完成	多半由太太完成	各樣本總數
一、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	(%)	(%)	(N)
(1) 包裝保鮮	81.1	11.9	296
(2) 收割	84.3	7.3	299
(3) 準備點心	15.3	70.2	268
(4) 整枝修剪	75.1	9.0	257
(5) 移植(或播種)	73.9	6.1	211
(6) 監督其他家人在農場上的工作	56.1	16.2	173
(7) 澆水	59.0	11.4	290
(8) 監督僱工在農場上的工作	46.5	23.3	198
(9) 鋪稻草或紗網	60.2	8.1	186
(10) 苗期澆水管理	56.9	9.2	281
(11) 除草或中耕	52.9	11.9	293
(12) 插穗育苗	58.7	4.9	242
二、管理性的工作項目：			
(13) 農場其他雜務或差事 (如：存放款、繳貸款等)	39.5	23.8	294
(14) 農場記帳	19.7	33.1	208
(15) 探詢花價	32.7	17.1	263
(16) 支付農場的開銷	33.6	14.4	304
(17) 規畫栽培花卉的種類	37.0	3.6	308
(18) 收集生產相關的資訊(如：新品種、 技術、政策、貸款...等)	31.4	6.4	264
(19) 運花卉至當地市場販賣	15.1	3.9	179
(20) 運花卉到集貨場	14.6	1.7	287
(21) 肥料之購買	9.1	3.9	307
(22) 種子之購買	8.6	4.7	278
(23) 農藥之購買	6.9	3.6	304
三、非勞力密集的生產性工作項目：			
(24) 施基肥	44.9	6.3	301
(25) 施追肥(或噴灑液肥)	44.6	4.3	303
(26) 搭建網室	33.6	2.4	122
(27) 作畦	29.9	1.8	271
(28) 育苗材料之準備	25.0	4.0	280
(29) 整修網室	20.3	4.6	153
(30) 畦溝噴灑殺草劑	17.2	5.2	303
(31) 噴農藥防治病蟲害	19.0	3.4	300
(32) 駕駛小貨車等作搬運工作	13.7	2.1	292
(33) 田間整地(操作耕耘機)	12.3	.4	235
四、機械性的工作項目：			
(34) 農機具的存放與整理	14.6	2.0	301
(35) 購買農機械及農場設備	6.3	2.3	301
(36) 購買農機零件	4.5	1.7	288
(37) 農機具零件的維修	.8	1.3	237
(38) 農機具的主要機件檢查	1.4	1.1	283

柒、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李朝賢

1988 「臺灣農業勞動結構變動之剖析」，臺灣經濟，135: 26-32。

行政院主計處

1995 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994 中華民國農業統計要覽。

林雨森、鄭義雄

1990 「臺灣花卉產業現況及展望」，臺灣農業 26(5): 68-80。

林瑞碧

1979 農家勞力配置的決定因素。臺大農業推廣系碩士論文。

李振芳

1994 「荷蘭花卉出口競爭力之研究——兼述臺灣花卉產銷概況（下）」，農政與農情，26期，頁44-49。

孫智嫻

1991 農家勞動使用——生命週期理論之研究。國立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系碩士論文。

華嚴

1979 「臺灣農家婦女勞動力運用的決定因素」，台灣人力資源會議（上），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261-277。

陳麗娟

1984 家庭結構與已婚婦女勞力參與：城鄉之比較研究。臺大農業推廣系碩士論文。

黃傳欽

1995 「文心蘭農場經營管理之個案分析」，臺灣農業，31期1卷，頁24-34。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

1995 臺灣農業年報。

賴爾柔

1991 「臺灣農業人力資源之變遷及其教育發展策略」，思與言，29(1): 81-115。

鄭宜仲

- 1991 農場勞力配、勞力婦化與農場經營效率。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羅明哲

- 1990a 「農業勞動老年化、婦女化與農業發展(上)」, 臺灣經濟, 164:13-43。
1990b 「農業勞動老年化、婦女化與農業發展(下)」, 臺灣經濟, 165: 7-40。

蘇雅惠

- 1985 由農村婦女角色變遷談家政教育新方向, 農訓, 2(4): 55-56。

(二) 英文部份：

Beneria, Lairds

- 1985 "Accounting for Women's Work, in Lairds Beneria (ed.) Women and Development: The Sexual Division of labor in Rural Societies. NY: Praeger Publishers. Pp. 119-147.

Blekesaune, Arild, Wava G. Haney, and Marit S. Haugen

- 1993 "On the Question of the Feminization of Production on Part-time Farms: Evidence from Norway," Rural Sociology 58(1): 111-129.

Bourque, Susan and Kay Warren

- 1981 Women of the Andes: Patriarchy and Social Change in Two Peruvian Town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Boserup, E.

- 1970 Women's Role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Elbert, Sarah

- 1988 "Women and Farming: Changing Structures, Changing Roles", in Wava G. Haney and Jane Knowles (eds.) Women and Farming: Changing Roles, Changing Structures. Boulder: Westview Press. Pp245-264.

Gasson, Ruth

- 1988 "Changing Gender Roles: A Workshop Report," Sociologia Ruralis XXVIII-4: 301-305.

Pfeffer, Max J.

- 1989 "The Feminization of Production on Part-Time Farms in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Rural Sociology 54 (1): 60-73.

Sachs, Carolyn E.

- 1983 The Invisible Farmers: Women in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Totowa, NJ: Rowman & Allanheld.

Saito, Katrine A. and Daphne Spurlilng

- 1993 "Agricultural Extension for Women Farmers," Digest

(INTERPAKS) 1(3): 9-10.

Saul, Mahir

- 1989 "Separateness and Relation: Autonomous Income and Negotiation Among Rural Bobo Women," in Wilk, Richard R. (ed.) The Household Economy: Reconsidering the Domestic Mode of Production. Boulder: Westview Press. Pp. 171-193.

Stratigaki, Maria

- 1988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and Gender Division of Labor." Sociologia Ruralis, vol. XXVIII-4: 248-262.